



八、付款方式

- 1、项目签订合同开工后一个星期内，甲方向乙方预付项目款 10% 作为前期费；
- 2、项目服务半年后，甲方向乙方支付至总项目款的 40%（含预付款）；
- 3、余款在项目服务结束验收合格后三年内付清。

九、争议解决（调解）方式，若发生合同纠纷，双方协商不成，可向（当地）经济合同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向（博罗县）人民法院起诉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和镇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执一份。

十一、合同生效

合同订立时间：\_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

合同订立地点：博罗县石湾镇人民政府

本合同双方约定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

甲方：博罗县石湾镇人民政府

乙方：\_\_\_\_\_

（公章）

（公章）

法定代表人（或）授权代表

法定代表人（或）授权代表

（签字）：

（签字）：